

##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1月7日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书面通知，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截至2022年11月10日，公司董事会秘书收到9名董事送达的通讯表决票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及职能的议案》。

同意将经纪事业部、机构事业部优化整合为财富管理与机构事业部，将柜台市场总部更名为金融创新总部，并相应优化调整财富管理与机构事业部、金融创新总部的内设机构和职能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前海股交投资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人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以下事项：

- 1、推荐秦曲女士为前海股交投资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董事人选；
- 2、自秦曲女士担任前海股交投资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董事之日起，胡继之先生不再担任前海股交投资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董事职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国信证券大厦（义乌）物业服务公司招标立项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11日